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专业 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临-专”项目除外） 申请临床轮转类型认定操作指南

一、轮转类型认定流程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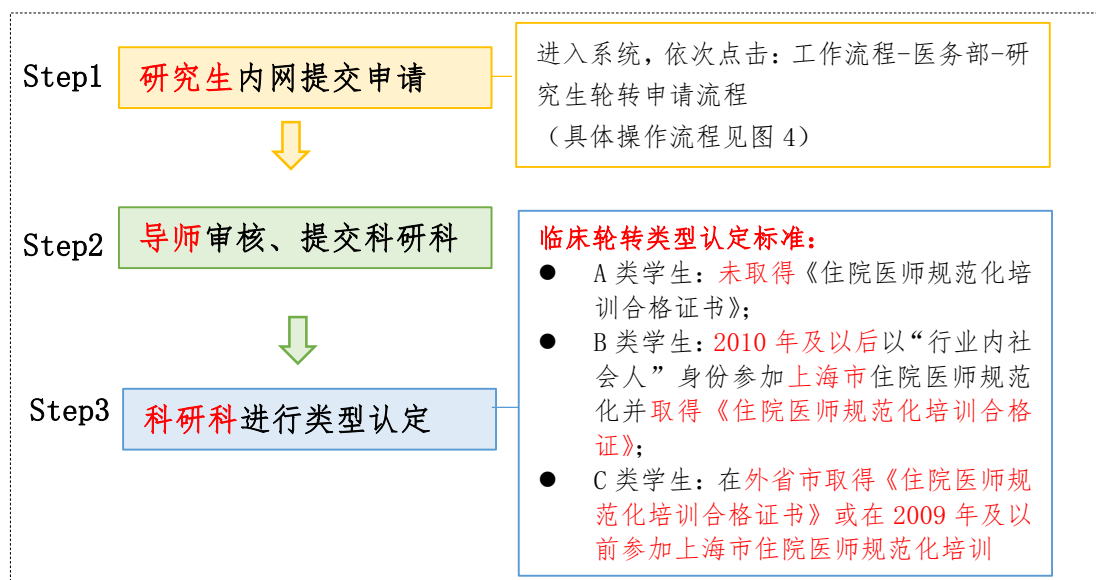


图 1 申请“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临-专”项目除外）临床轮转类型认定”流程图

二、OA 系统申请操作流程

1、进入 OA 系统“研究生轮转申请流程”

点击 <http://oa.smhc.org.cn/defaultroot/login.jsp>，进入 OA 系统。

(1) 选择“工作流程”栏目（如图 2 所示）。



图 2 “工作流程”栏目示意图

(2) 下拉界面至“医务部”，点击“研究生轮转申请流程”（如图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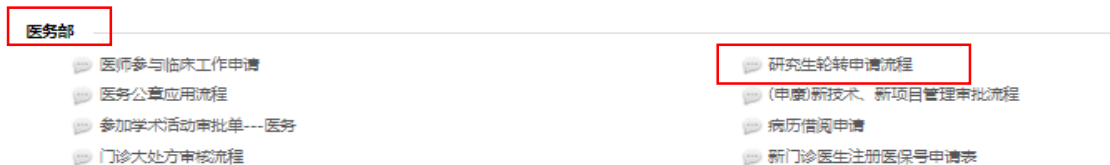


图 3 “医务部”栏目示意图

2、申请信息填报（如图 4 所示）。

研究生轮转申请流程			
申请人姓名	本人姓名	申请人工号	本人工号
申请日期	系统申请日期	轮转类型	临床
来源	来源选择“科研”		
轮转类型选择“临床”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轮转模块 备注			
申请理由填写：临床轮转			
上传附件			

图 4 “研究生轮转申请流程”栏目填写示意图

备注：申请人请携带本人住培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作为支撑材料，交至科研科进行审核。支撑材料复印件右上角需有导师签字。

3、导师审核（如图 5 所示）。

研究生申请信息填报完毕后，提交导师进行审核。导师审核后提交科研科。

申请理由	申请理由填写：临床轮转	请申请人结合自身培养计划，提前与医务科联系，获取此栏信息后填写内容
导师意见	填写完成后提交导师进行审核，导师审核后提交科研科	

图 5 “导师意见”栏目示意图

三、科研科进行（专业学位）博士（“临-专”项目除外）临床轮转类型认定

根据医学院关于类型认定的标准（详见图 1），科研科结合申请人提交的相关支撑材料对申请人的轮转类型进行认定。认定后，申请人的轮转方案及考核方案将根据认定类型实施。

说明：轮转考核方案及要求，以教培科和医务科通知为准。

科研科

2021 年 8 月 24 日